

# 粤西阳春粤语的助词“个”

## ——兼论结构助词句末用法的形成与条件

邱德君

海南师范大学

粤西阳春粤语中，“个”[kɔ<sup>33</sup>]兼有作为量词（classifier）、指示代词、结构助词、句末助词的四类用法。作为结构助词时，“个”能够充当领属标记、定语标记、关系化标记，中心语 NP 可以省略。

- (1) 那处有三个人。 | 你帮我霸个位。（量词）
- (2) 个（处）有处放嘢。（指示代词<sub>近指</sub>）
- (3) 这係我个（书） | 佢个（衫）。（结构助词<sub>领属标记</sub>）
- (4) 跛脚个（人）来逋。（结构助词<sub>定语标记</sub>）
- (5) 我好钟意个（书）无见逋。（结构助词<sub>关系化标记</sub>）
- (6) （係）我买个（，无係佢）。 | 你无可能无知道个。（句末助词）

语音上，阳春粤语“个”不同用法的读音基本一致，用作句末助词时声调会受句调影响；与广府粤语“个”用作量词和远指代词时的读音相近。功能上，阳春粤语“个”的用法及多功能模式与广府粤语“嘅”、客家话“个”、普通话“的”基本相同。基于共时用法之间的关联，阳春粤语“个”的句末助词用法同样由结构助词用法演变而来，具体过程为：

- (7) S 係<sub>Cop</sub> [ X 个 NP ]<sub>Comp</sub> → S 係<sub>Cop</sub> [ X 个 ]<sub>Comp</sub> → S [ ( 係 ) X 个 ]<sub>Pred</sub>

量词用作结构助词的现象普遍见于东南汉语方言和民族语言，如开平粤语、平远客家话、城步青衣苗人话、傣语、水语等（余霭芹，1995；张钧如等，1999；严修鸿，2001；李蓝，2004）。阳春粤语中，除通用量词“个”外，其他意义更为具体的量词也可以充当结构助词，如“X 件衫”“X 顶帽”“X 对眼”“X 只手”“X 杯咖啡”，但此类结构助词均不能出现于句末充当句末助词。

与阳春客家话、福建闽语等东南方言的横向比较表明，结构助词演变为句末助词的关键不在于语义的泛化程度，而在于是否具有省略中心语的用法，即“转指”用法。至少在东南方言中，结构助词的转指用法（P）很可能构成句末助词用法（Q）的充要条件。

+P, +Q	*-P, +Q
*+P, -Q	-P, -Q